

附件 2

清远市清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

2023 年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

区域绩效自评报告

填报单位名称：清远市清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

填 报 人：曾正

联系电话：13431955835

填报日期：2024 年 4 月 30 日

一、涉农资金预算及区域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2023 年省级共下达我局涉农统筹整合资金 1000 万元，考核工作任务目标 1 项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。

2023 年，我局共统筹整合省级涉农资金 1000 万元支持 1 个涉农资金项目，其中：省级涉农资金 1000 万元，与省级涉农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或政策的中央资金 0 万元，市级资金 0 万元，县级资金 0 万元，其他资金 0 万元（其中省级驻镇帮镇扶村资金 0 万元）。

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各级涉农资金共支出 940.289572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为 94.02%。

未能完成 100%实际支出的原因主要有以下两方面：一是镇级相关部门对项目资金使用政策的理解不够深入透彻，形成申请资金的项目不够多，项目的落地不够及时；二是资金支付流程较长，较大程度影响了资金支付进度。

（二）项目实施情况。分析各类项目实施情况。

2023 年度，在区涉农办的组织和指导下，我局共实施涉农资金项目 1 个，并对照项目年度绩效目标开展了项目绩效自评。根据项目绩效自评结果，该项目基本完成了项目年度绩效目标。具体如下：

共实施**清新区乡村生活垃圾处理** 1 个项目，目前已完工。总体上，已建立“户收集、镇村集中、区转运处理”的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，提升农村生活垃圾治理水平。

（三）考核工作及大事要事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覆盖率达 100%，通过上级政府的 2023 年度目标考核。